**安徽省气象局**

气办函〔2020〕15号

安徽省气象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气象局，省局各直属单位、各内设机构：

现将《安徽省气象局2020年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地实际，认真组织落实。

安徽省气象局2020年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方案

安徽省气象局办公室

2020年3月20日

为做好2020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圆满完成气象部门“七五”普法规划任务，根据中国气象局政策法规司《2020年气象部门普法工作要点》，结合我省气象部门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及中国气象局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系列部署要求，围绕省局党组中心工作，大力推进气象依法治理，切实做好“七五”普法收官和“八五”普法谋划，为推进安徽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法治宣传教育任务清单

**（一）省局任务清单**

1.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纳入省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内容。在“七一”前后，集中组织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教育活动；通过职工大讲堂、道德讲堂、读书沙龙、讲座等形式开展集中学习教育活动。（责任处室：机关党办，配合处室：法规处）

2.配合做好省人大农工委气象专题调研活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指示，配合做好以下三个方面调研内容：一是在全球气候变化、极端天气气候事件频发的背景下，我省气象部门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的情况；二是新时代面对气象服务更加精细化、个性化、专业化的社会需求，我省气象部门发挥气象在绿色发展中的基础保障作用情况；三是新时代面对我省生态文明建设对气象提出的新要求，我省气象部门发挥气象在生态环境保护中的服务支撑作用更好融入安徽发展情况。（责任处室：法规处，配合处室：办公室）

3.开展宪法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组织我省气象部门积极参加第四届“我与宪法”优秀微视频暨第十七届法治动漫微视频优秀作品征集展播活动，至少申报一件微视频作品；做好2020年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工作；通过“报、网、端、微、屏”等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活动，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积极宣传《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爱国主义精神，营造讲法治、重道德的良好社会环境。（责任处室：法规处，配合处室：办公室）

4.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有关法律知识的宣传教育。积极参加全国普法办组织开展的“防控疫情、法治同行”专项法治宣传行动，贯彻落实《防控疫情专项法治宣传行动工作方案》；深入宣传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和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各项防控工作的有力举措；突出对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事件应对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以及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切实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和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各项防控工作的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气象保障服务工作。（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法规处）

5.开展《气象法》20周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按照法规司统一要求，组织做好《气象法》实施二十周年报刊稿件报送工作，宣传我省贯彻落实《气象法》的成效。突出对新修订气象法规规章和《气象灾害防御条例》《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等其他气象法规规章的学习宣传；充分利用全国气象部门普法产品资源库资源，发挥新媒体作用，通过“智慧普法”提高气象法律法规的社会影响力和普及率。（责任处室：法规处，配合处室：办公室）

6.结合重要节点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学习宣传民法，弘扬平等自愿、诚实信用、权利义务相一致、公序良俗等法治精神；结合“3·23”世界气象日、“5·12”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开展气象法律法规和典型气象执法案例宣传教育；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宣传教育，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使维护国家安全的观念深入人心；结合部门实际工作，配合宣传部门做好以法治助力脱贫攻坚的法治宣传活动；利用各种其他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各具特色的法治宣传活动。（责任处室：法规处，配合处室：办公室）

7.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将宪法、气象法律知识以及党内法规等内容纳入干部职工、新进工作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党务干部等培训课程；开展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和就职时宪法宣誓；把法治观念、法治素养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重要标准,把守法用法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责任处室：人事处、机关党办，配合处室：法规处）

8.采取网上观看或者现场旁听等形式，至少组织一次干部职工旁听行政诉讼、刑事职务犯罪案件庭审活动。（责任处室：法规处，配合处室：办公室）

9.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年度气象行政执法检查计划，在执法全过程中做好普法工作，重点突出对防雷安全、施放气球、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气象信息服务等法规规章及政策文件的宣传，并加强以案普法；做好政务服务工作，面向服务对象将普法贯彻到政务服务各环节，提升服务水平。（责任处室：法规处）

10.做好“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和“八五”普法规划的谋划工作。对照气象部门“七五”普法规划和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求，认真开展自查工作，找出薄弱环节和存在问题，抓好任务落实；组织开展安徽省气象部门“七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检查以及总结验收工作，推选普法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以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结合安徽气象部门实际，提前谋划我省气象部门“八五”普法规划起草工作。（责任处室：法规处，配合处室：办公室、人事处、机关党办）

**（二）市局任务清单**

1.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宪法和党内法规等纳入市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内容。

2.全年利用职工大讲堂、道德讲堂、专题讲座等形式组织集体学法不少于2次，突出对宪法、气象法律法规、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事件应对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以及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学习。

3.将宪法、气象法律知识等纳入新进工作人员、行政执法人员、气象信息员等培训内容。

4.采取网上观看或者现场旁听等形式，组织至少一次干部职工旁听行政诉讼、刑事职务犯罪案件庭审活动。

5.积极参加第四届“我与宪法”优秀微视频暨第十七届法治动漫微视频优秀作品征集展播活动。

6.结合“3·23”世界气象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12”防灾减灾日、“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以及其他重要节点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学习宣传《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弘扬宪法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爱国主义精神；结合当地实际，积极参加全国普法办组织开展的“防控疫情、法治同行”专项法治宣传行动；以《气象法》颁布实施二十周年为契机，面向社会公众普及气象法律法规规章，宣传气象法治建设在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保障气象事业改革发展等方面取得的成效。

7.贯彻“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气象部门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以案普法，将法治宣传教育融入执法全过程、各环节。

8. 做好“七五”普法总结工作。对照气象部门“七五”普法规划和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求，认真开展自查工作，找出薄弱环节和存在问题，补齐短板，逐项落实；认真总结工作，积极推选普法先进集体和个人，营造部门良好普法氛围。

**（三）局直单位任务清单**

1.按要求参加省局组织的各项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责任单位：局直各单位）

2.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宪法和党内法规等纳入本单位集体学习内容。（责任单位：局直各单位）

3.根据工作实际和业务需求，全年至少开展1次气象业务领域、财务管理、安全生产、劳动合同、知识产权以及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学习或讲座活动。（责任单位：局直各单位）

4. 利用“江淮气象”微博、“安徽气象”微信公众号、客户端等新媒体技术开展法治宣传活动；积极参加第四届“我与宪法”优秀微视频暨第十七届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活动，申报至少一件微视频作品；积极配合省局做好《气象法》颁布实施二十周年宣传报道工作。（责任单位：省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5. 将宪法、法律知识纳入气象部门领导干部、新入职人员培训课程体系。（责任单位：气象干部培训学院安徽分院）

 6.利用办公场所电子显示屏、橱窗等做好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责任单位：省局机关服务中心）